

2025 年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规定，拟定全县公安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规定，拟定全县公安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4. 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5. 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制定全县公安队伍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公安宣传工作。

6. 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和重大事项的督察，查处、督办公安队伍违纪案件。

7. 负责案件侦查工作，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经济犯罪案件、涉外犯罪案件、犯罪集团案件；组织全县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平邑县公安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指挥中心
2. 政工室
3. 辅警管理办公室
4. 警务督察大队
5. 法制大队
6.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7. 户政管理大队
8. 政治安全保卫大队
9. 反邪教侦查大队
10. 出入境管理大队
11.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
12. 治安管理大队
13. 刑事侦查大队
14. 食药环大队
15. 禁毒大队
16. 反恐怖大队
17. 视频侦查大队
18. 特巡警大队
19. 监所管理大队
20. 拘留所
21. 警犬训练大队
22. 森林警察大队
23. 城区派出所
24. 城郊派出所
25. 西城派出所
26. 城南派出所
27. 开发区派出所
28. 武台派出所
29. 仲村派出所
30. 保太派出所
31. 卞桥派出所

- 32. 地方派出所
- 33. 铜石派出所
- 34. 温水派出所
- 35. 流峪派出所
- 36. 郑城派出所
- 37. 白彦派出所
- 38. 临涧派出所
- 39. 丰阳派出所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3,887.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87.3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747.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30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74.5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12.1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887.30	本年支出合计	13,887.3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887.30	支 出 总 计	13,887.3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13,887.30	13,887.30	13,887.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47.28	11,747.28	11,747.28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20.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20.00										
	02		公安	11,727.28	11,727.28	11,727.28										
		01	行政运行	5,377.51	5,377.51	5,377.5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6.02	2,386.02	2,386.02										
		20	执法办案	3,733.75	3,733.75	3,733.75										
		21	特别业务	230.00	230.00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30	1,353.30	1,353.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9.95	949.95	949.9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52	314.52	314.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68	594.68	594.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5	40.75	40.75										
	07		就业补助	393.60	393.60	393.60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3.60	393.60	393.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9.7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4	274.54	274.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274.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274.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8	512.18	512.18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8	512.18	512.18										
		01	住房公积金	512.18	512.18	512.18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3,887.30	7,123.93	6,763.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47.28	5,377.51	6,369.77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02		公安	11,727.28	5,377.51	6,349.77	
		01	行政运行	5,377.51	5,377.5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6.02		2,386.02	
		20	执法办案	3,733.75		3,733.75	
		21	特别业务	230.00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30	959.70	393.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9.95	949.9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52	314.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68	594.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5	40.75		
	07		就业补助	393.60		393.60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3.60		393.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4	274.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8	512.18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8	512.18		
		01	住房公积金	512.18	512.1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87.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747.28	11,747.28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30	1,353.3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74.54	274.5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12.18	512.18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3,887.3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3,887.30	13,887.3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887.30	支 出 总 计	13,887.30	13,887.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3,887.30	7,123.93	6,873.42	250.51	6,763.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47.28	5,377.51	5,127.00	250.51	6,369.77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0.00				20.00
	02		公安	11,727.28	5,377.51	5,127.00	250.51	6,349.77
		01	行政运行	5,377.51	5,377.51	5,127.00	250.5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6.02				2,386.02
		20	执法办案	3,733.75				3,733.75
		21	特别业务	230.00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30	959.70	959.70		393.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9.95	949.95	949.9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52	314.52	314.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68	594.68	594.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5	40.75	40.75		
	07		就业补助	393.60				393.60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3.60				393.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9.7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9.75	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4	274.54	274.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274.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4	274.54	274.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8	512.18	512.18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8	512.18	512.18		
		01	住房公积金	512.18	512.18	512.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123.93	6,873.42	25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514.42	6,514.4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18.42	1,618.4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94.83	2,894.8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49	467.4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77	102.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94.68	594.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0.75	40.7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73.55	273.5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5	9.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12.18	51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51		250.5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50.51		250.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00	359.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15.51	315.51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35	6.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14	37.1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99.70	0.00	485.00	0.00	485.00	14.70	499.50	0.00	485.00	0.00	485.00	14.5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7,123.93	7,123.93	7,123.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514.42	6,514.42	6,514.4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18.42	1,618.42	1,618.4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94.83	2,894.83	2,894.8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49	467.49	467.4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77	102.77	102.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94.68	594.68	594.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0.75	40.75	40.7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73.55	273.55	273.5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5	9.75	9.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12.18	512.18	51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51	250.51	250.5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50.51	250.51	250.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00	359.00	359.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15.51	315.51	315.51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35	6.35	6.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14	37.14	37.14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6,763.37	6,763.37	6,763.37						
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和社保	特定目标类	393.60	393.60	393.60						
县直辅警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2,291.52	2,291.52	2,291.52						
拘留所看守所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230.00	230.00	230.00						
2025 年度乡镇补贴提高部分	特定目标类	94.50	94.50	94.50						
武警执勤生活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2025 年办案业务资金	特定目标类	216.00	216.00	216.00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2,966.75	2,966.75	2,966.75						
专用设备购置	特定目标类	551.00	551.00	551.00						

注：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予以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02		公安	100.00	100.00	100.00						
		20	执法办案	100.00	100.00	10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13,887.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87.3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13,887.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23.93 万元，项目支出 6,763.37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13,887.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410.76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41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410.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410.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704.3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93.58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人员经费增长；二、业务拓展与工作任务加重；三、科技信息化建设投入加大。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499.5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5.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14.5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50.5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17 万元，增长 0.47%。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10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65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8 个，预算资金 6,763.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763.37 万元。拟对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和社保、县直辅警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拘留所看守所业务经费、2025 年度乡镇补贴提高部分、武警执勤生活补助经费、2025 年办案业务资金、公安办案业务经费、专用设备购置等 8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763.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763.37 万元。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县直辅警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91.5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91.52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防爆巡防和警犬训练大队正常运行和公安机关预防、制止和打击违法犯罪，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人民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爆巡防及警犬大队队员工资	≤2291.5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爆巡防队员工资发放人数	400人
			警犬大队队员工资发放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打击违法犯罪，提升群众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防爆巡防队员及警犬大队队员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拘留所看守所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3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0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被拘留人员及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维护监管秩序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拘留所在押人员费用成本	≤85.26万元
			看守所押人员在押人员费用成本	≤230.1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拘留所在押人员数量	1300人
			看守所押人员在押人员数量	300人
		质量指标	经费准确、足额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准确、足额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待遇政策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监管秩序	秩序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乡镇补贴提高部分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4.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4.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乡镇派出所正常运行和公安机关预防、制止和打击违法犯罪,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人民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补贴提高部分总额	9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补贴提高部分发放人数	105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乡镇派出所正常运行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打击违法犯罪,提升群众安全感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派出所警察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966.7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66.7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维护当地治安稳定,保护人民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为执法办案提供坚强的保证,提升人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设备预算总成本	≤2966.75万元
			采购信息系统预算总成本	≤39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029套
			采购信息系统	289组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执法办案环境总面积	2190平方米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5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51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保障公安依法履行职能。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49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家具数量	277组
			采购电脑数量	37台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情况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办案业务资金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6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维护当地治安稳定,保护人民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为执法办案提供坚强的保证,提升人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设备预算总成本	≤150万元
			采购信息系统预算总成本	≤6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029套
			采购信息系统数量	289组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执法办案环境总面积	2190平方米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和社保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93.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3.6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标准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鼓励其在工作岗位勤劳敬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好退役士兵就业兜底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总成本	≤393.6万元
			退役士兵公益岗发放标准	2850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任务处理完成	100%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审核合格	100%
			退役士兵公益岗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出勤率	≥98%
			退役士兵资金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就业困难人群数量	≥70人
			退役士兵政策执行落实到位率	≥98%
			完善退役士兵社会安置体系	建立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服务年限	2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在单位对退役士兵工作满意	≥98%
			退役士兵对岗位安置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武警执勤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武警人员生活补助待遇，有效解决武警人员的生活需求，利于凝聚精心、稳定队伍，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安职能作用发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总成本	≤2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警补助人数	36人
			人员补助标准	≤0.7万元/人
		质量指标	补助津贴发放合规率	100%
			补助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补助发放日期	每月25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打击犯罪能力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地区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警人员满意程度	≥98%

七、特殊事项说明

平邑县公安局本级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